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0724-2610ZH402820

采购项目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6 年 5 月 14 日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供应商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磋商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供应商请**注意区分**电汇磋商文件及成交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成交服务费存入指定的**成交服务费缴费账户**。
- 四、 响应文件应制作目录并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六、 请正确填写《磋商一览表》，并封装在单独的磋商信封当中。
- 七、 采购项目内有多项货物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八、 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磋商的授权书原件。
- 九、 购买了磋商文件的公司，请在磋商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磋商。

（以上提示内容仅作一般事项提醒，如与实际采购项目要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委托，对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0724-2610ZH402820

二、采购项目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内容：

1. 项目标的

标的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人民币)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99.00 万元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报价无效。如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报价无效。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四、供应商资格：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磋商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至磋商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磋商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供应商出具磋商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磋商函）

5)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6年05月14日上午8:30至2026年5月21日17:30（北京时间）** 购买磋商文件，本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为15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1、**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e平台”，网址：[new.ebidding.com](http://new.ebidding.com)）进行磋商文件线上售卖**（建议使用“QQ（<http://browser.qq.com>）、搜狗（<https://ie.sogou.com>）”浏览器。

2、**首次为国e平台上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须在购买磋商文件前在国e平台网页进行注册**（注册时须在平台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操作步骤详见国e平台用户指南中《用户注册手册》。

3、国e平台线上购买：

(1) 首先在国e平台完成注册；

(2) 在上一步操作完成后，按照第(3)点所述方式购买磋商文件；

(3) 磋商文件购买方式：

供应商可在国e平台注册审批通过后登录系统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a) 登录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并点击“立即参与”-“购买文件”；

(b)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信息，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c) 购标订单完成后，供应商可登录国e平台，在“项目管理→我的订单”，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一般是订单支付完成后48小时内开具，格式为不可修改的PDF格式。

4、国e平台操作咨询联系人：叶小姐 37860671, 李先生 37860665, 李小姐 37860669。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报名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参与报价。

六、磋商截止时间：**2026年5月2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注14时30分开始受理响应文件）

七、响应文件送达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2099号安广世纪大厦1402会议室**（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授权代表亲自送达该地址，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受其他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八、磋商时间：**2026年5月2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九、磋商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2099号安广世纪大厦1402会议室**

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18楼（邮编：510080）

分支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凤凰北路2099号安广世纪大厦1402至1403室（邮编：519000）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郑双茵、余力、陈敏娜、邓锦英

电话：0756-2620022、2620024

传真：0756-2620024

采购人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人联系人：冯主任

电话：0756-2783105

联系地址：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桥北一路50号

邮编：519000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磋商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至磋商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磋商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供应商出具磋商函）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磋商函）

5)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二〉、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按照《珠海市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和《珠海市斗门区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的要求，协助落实提升斗门区开办企业便利度的各项工作。

#### 二、服务内容

1、按照《珠海市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和《珠海市斗门区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的要

求，协助落实提升斗门区开办企业便利度的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1) 协助综合受理开办企业有关事项，负责窗口接件、资料录入、办件发放、部门间工作联系、资料传递等工作；

(2) 做好“一窗通取”服务，协助开办企业有关事项的后台办理和服务工作；

(3) 为群众提供开办企业的集中咨询和“一对一”导办帮办服务，协助做好开办企业全流程业务跨区办理。

### 三、有关要求

(1) 协管服务不少于 12 个岗位；

(2) 成交供应商的服务人员须经公安机关确认无犯罪记录，并已接受专业培训；

(3)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向采购人派驻的服务人员遵纪守法、思想素质好、精通业务、工作责任心强，并遵守采购人有关规章制度。对因工作涉及到的采购人保密事项应严格遵守；

(4) 成交供应商派驻的服务人员应当尽职尽责，文明执勤，并能在协助执法任务中保障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5) 成交供应商派驻的服务人员在上岗执勤期间，接受采购人领导（根据采购人需要调整工作时间、工作地点等），工作必须认真负责，不得擅自离岗、脱岗及做与岗位无关的事情；

(6)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要求为派驻的服务人员进行足额购买保险，包括第三方责任险、工伤保险等必要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磋商报价中综合考虑。当发生需要索赔时，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采购人不再承担索赔责任。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足额购买保险，发生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及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四、其他技术要求：

(1)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拟定总体服务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套措施、协调机制、联动机制、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情况等；

(2)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拟定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计划、实施方案等；

(3) 供应商应具有培训场所，具备培训所需的设施器械，保障拟派服务人员接受了专业培训，提供人员培训管理方案；

(4) 面对各类应急事件（如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供应商具有应急处理能力，提供的应急预案能保障项目稳定运营。

##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一、主要商务要求

1、服务时间：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采购人将在 2027 年结算服务费，具体付款时间双方同意可视报账情况予以协商调整。

4、验收要求：1) 验收标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2) 验收方式：由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考核。

5、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6、其他：1) 磋商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年终绩效、政策规费、培训费、服务管理费、利润、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2) 实际支付服务费用以实际到岗人员核定。服务人员的待遇应严格按照约定的数额发放。

### 二、其他商务需求

1、相关业绩要求：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正在履行的协管服务项目业绩（含协管员服务或综合治理或综合管理或市容巡查服务或市容市貌巡查服务或反恐安全或治安整治或维护秩序服务）。

2、质量控制体系要求：供应商应建立并运行良好、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建立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或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或合规管理体系认证等。

3、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报价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注：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 第三部分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招投标活动监督管理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4 “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2.5 合格的供应商

1)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 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磋商文件。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报价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工程”是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2011〕534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下浮25%计算，不足¥1900.00元按¥1900.00元收取。以成交通知书中确定的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成交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本项目类型为**服务采购**。

费率 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35%	0.035%
100000-500000	0.008%	0.008%	0.008%
500000-1000000	0.006%	0.006%	0.006%
1000000 以上	0.004%	0.004%	0.004%
一次采购代理费最高限额	人民币 350 万元	人民币 300 万元	人民币 450 万元

例如：某设备采购代理项目成交金额为3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300-100)万元×1.1%=2.2万元

合计收费=1.5+2.2=3.7(万元)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以电汇方式缴纳到以下账号(以下账户用于缴纳成交服务费),交费账户为:

收款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银行账号:656900277410108

## 二、磋商文件

###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磋商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货物参数及服务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磋商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单位对磋商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供应商提出的各种问题。磋商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单位对磋商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五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6.3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五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7.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磋商的语言及计量

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2 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 10. 响应文件编制

10.1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报价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10.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单位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0.3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1. 磋商报价

11.1 如磋商文件无特殊规定，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11.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相应内容，否则将导致报价无效。

11.3 《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供应商应报货物运至用户指定地点的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并按报价一览表及明细报价表进行明细报价。

##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3. 联合体磋商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中所列要求。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磋商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文件的各组成部分。

## 16. 履约保证金、融资担保

### 16.1 履约保证金

16.1.1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合同履行需要，要求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 16.1.2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形式

履约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10%，采购人可根据履行合同的实际需要，在以上范围内规定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

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担保函样本格式参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一响应文件格式附表。

16.1.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履行完采购合同主要义务后，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原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形式提交的，担保责任终止。

### 16.2 融资担保

16.2.1 融资担保，是指专业担保机构为成交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

16.2.2 成交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本项目采购合同履行进行融资。

## 17. 磋商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 18.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法人证明及法人授权证明均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格式见附件）。

18.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加盖公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电子文件，供应商必须随响应文件同时提交一套全部响应文件内容的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无病毒），电子文件必须装于独立的信封，信封上注明“电子文件”。其中所有文件不做压缩处理、不留密码，所有文件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处理（资质文件及证书等可扫描以图片格式提交）。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9.1 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信封”字样。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所有信封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或签字。具体格式如下：

响应文件
收件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4 采购单位在《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磋商截止时间之前接收响应文件，超过截止时间后的响应为无效响应，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单位。从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结束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 五、评审

#### 21. 评审方法

21.1 采用先磋商、后报价、再评分的评审方法。

#### 22. 评审程序

本项目评审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2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磋商，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2.3 磋商小组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22.4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5 《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响应文件要求
1	①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最高限价 ②对所报价项目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③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2	准入条件： （1）提供《磋商函》，报价有效期为磋商截止日后的 90 天 （2）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磋商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p>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p> <p>（4）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提供声明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至磋商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磋商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供应商出具磋商函）</p> <p>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磋商函）</p> <p>5)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有效签署
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不产生偏离（响应文件中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采购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6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22.6 异常低价审查：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 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的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审。

### 23. 磋商，比较和评价

23.1 磋商小组与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谈判。在磋商过程中，评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3.2 磋商文件的修正：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3.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4 经磋商确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磋商小组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后报价而不做推荐。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

2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4.3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递交报价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经采购人同意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继续进行，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4.4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4.5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单位将在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评审标准

2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法，在最大限度地满足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技术商务和价格两部份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得分占 45 分，商务得分占 45 分，价格得分占 10 分。

总分分值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100 分	45 分	45 分	10 分

### （一）比较与评价

#### 1. 最终报价价格评价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评审价）×10

2. 技术、商务评价

1. 技术评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技术	总体服务方案	10	<p>根据供应商就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lt;二&gt;、用户需求书的四、其他技术要求提供总体服务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套措施、协调机制、联动机制、机构设置、运作流程情况等进行评审：</p> <p>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到位，目标清晰准确，内容详细具体，方法措施得力，实用性强，优于采购需求，得 10 分；</p> <p>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基本到位，目标基本清晰准确，内容相对详细具体，方法措施较得力，实用性较强，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p> <p>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一般，目标一般，内容一般，方法措施一般，实用性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较差，目标不清晰，内容不具体，方法措施不得力，实用性较差，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	15	<p>根据供应商就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lt;二&gt;、用户需求书的四、其他技术要求提供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计划、实施方案等进行评审：</p> <p>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的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内容清晰、明确的，优于采购需求，得 15 分；</p> <p>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的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强，内容较清晰、较明确的，满足采购需求，得 11 分；</p> <p>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尚可，内容尚清晰、尚明确的，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p> <p>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较差，内容不全面，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p> <p>注：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人员培训管理方案	10	<p>根据供应商就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lt;二&gt;、用户需求书的四、其他技术要求提供人员培训管理方案进行评审：</p> <p>具有专业的培训场所，培训设施器械完备；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全面适用；培训资源丰富的，优于采购需求，得 10 分；</p> <p>具有培训场所，具有培训设施器械；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基本适用的，具有一定的培训资源，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p> <p>具有培训场所，但培训设施器械不足或者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一般的，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培训场所较差或者没有；培训计划及培训方案差；培训资源差；管理目标差，措施差，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注：除方案外，还须提供培训场所的产权证明或者租赁合同扫描件、培训场所彩色图片，否则视为无培训场所。</p>

	应急反应能力	10	<p>根据供应商就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lt;二&gt;、用户需求书的四、其他技术要求提供应急预案进行评审：</p> <p>应急方案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内容清晰、明确，具有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经验，优于采购需求，得 10 分；</p> <p>应急方案良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强，具有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经验，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p> <p>应急方案中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具有日常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经验，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p> <p>应急方案差，方案或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差的，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p> <p>不提供方案或者无经验不得分。</p>
--	--------	----	---

## 2. 商务评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商务	综合实力	16	<p>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满足一项得 4 分，本项满分 16 分。</p> <p>2、注：1. 报价文件中提供上述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认证结果截图，否则不得分。2. 如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且提供书面说明的，对应证书可得分。</p>
	同类项目经验	24	<p>根据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已完成或正在履行的协管服务项目（含协管员服务或综合治理或综合管理或市容巡查服务或市容市貌巡查服务或反恐安全或治安整治或维护秩序服务）的业绩进行评分，每项得 4 分，满分为 24 分。</p> <p>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及签字、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同一客户多项业绩可累计得分。</p>
	供应商诚信情况	5	<p>供应商诚信情况：按照《关于加强珠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对供应商年度诚信记录得分进行评价。按下列公式计算本项得分：供应商诚信情况得分=诚信记录得分×5% 说明：（1）以代理机构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通过广东政府采购网“其他监管检查公告”栏和珠海市财政局网站“信用财政”栏中查询的投标（响应）供应商诚信状况为准。供应商诚信状况由代理机构提供给评审委员会，由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2）如查询不到相关供应商扣分记录的，视为该供应商年度诚信记录得分为 100 分。</p>

## 3. 综合比较与评价：

根据每个供应商在上述各评审阶段中的得分，采用下面公式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W = [C_{\min}/C] \times 10 + T + M$$

其中：

W 某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C 某个供应商的评审价；  
Cmin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低评审价；  
T 某个供应商的技术评审得分；  
M 某个供应商的商务评审得分；  
注： T、M 均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成交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可委托磋商小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1）技术评分（由高到低）；（2）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 八、异议

### 26. 异议

26.1 对于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10日提出；对于评审结果的异议，应当在公示期内提出。

异议受理机构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机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9楼

异议受理联系人：郭小姐、李小姐

异议接收机构电话：020-37860713/715（工作/接收时间：8：30-17：00），邮箱：guochunxi@ebidding.com

## 九、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7. 合同的订立

2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如果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没有按照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若再次成交无效，可确定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采购。

### 28. 合同的履行

28.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8.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 十、适用法律

29.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存在以上情形的供应商应主动予以回避，否则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 第一章 合同文本

#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甲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和有关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的承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 **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服务地点、服务期限**

- 1、项目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
- 2、服务地点：按甲方指定区域
- 3、服务期限：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止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 1、甲方将在 2027 年结算服务费，具体付款时间双方同意可视报账情况予以协商调整。

### **第四条 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服务内容**

按照《珠海市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和《珠海市斗门区提升开办企业便利度工作方案》的要求，协助落实提升斗门区开办企业便利度的各项工作，具体如下：

- （一）协助综合受理开办企业有关事项，负责窗口接件、资料录入、办件发放、部门间工作联系、资料传递等工作。
- （二）做好“一窗通取”服务，协助开办企业有关事项的后台办理和服务工作。
- （三）为群众提供开办企业的集中咨询和“一对一”导办帮办服务，协助做好开办企业全流程业务跨区办理。

#### **二、有关要求**

- 1、协管服务不少于 12 个岗位。
- 2、乙方的服务人员须经公安机关确认无犯罪记录，并已接受专业培训；

3、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派驻的服务人员遵纪守法、思想素质好、精通业务、工作责任心强，并遵守甲方有关规章制度。对因工作涉及到的甲方保密事项应严格遵守；

4、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应当尽职尽责，文明执勤，并能在协助执法任务中保障采购人有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5、乙方派驻的服务人员在上岗执勤期间，接受甲方领导（根据甲方需要调整工作时间、工作地点等），工作必须认真负责，不得擅自离岗、脱岗及做与岗位无关的事情。

6、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为派驻的服务人员进行足额购买保险，包括第三方责任险、工伤保险等必要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乙方在磋商报价中综合考虑。当发生需要索赔时，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甲方不再承担索赔责任。如果乙方不按足额购买保险，发生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及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保证具备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业务、服务所需的所有手续、资质、资格、许可，若因乙方相关手续、资质、资格、许可不完善或存在虚假，而导致任何处罚、纠纷、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应按月向服务人员支付劳动报酬，依法为其购买相应的五险一金。

3.乙方保证服务人员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乙方应选派工作责任心强、无劣迹前科、身体健康的员工。如服务人员旷工、缺勤、脱岗、迟到或出现其他不符合甲方现在或将来的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服务人员，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五条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本合同系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而订立，双方理应共同信守。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因违约行为致使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2、因协管人员未尽职、故意或过失给甲方、甲方人员或其他第三方造成人身伤亡事故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协助甲方追究当事服务人员经济和法律責任。

3、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应当向对方按照壹个月服务费支付违约金。

4、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遇到法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情形，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者不能全部履行时，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 30 天还不能解决的按下列第 B 种方式解决。

- A、提交珠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 B、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归档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甲方（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电话：

乙方（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  
详细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意见：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无偏离。

见证单位：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甲方成交供应商协商确定，但不得对采购、报价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变更。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服务类项目响应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服务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1. 请供应商参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2. 《报价一览表》应单独封装在信封中。

#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XXXXXXXX

采购项目名称: 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  
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月日

## 一、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1)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最高限价 2) 对所报价项目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3) 报价不低于成本价, 且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2	准入条件: (1) 提供《磋商函》, 报价有效期为磋商截止日后的 90 天 (2) 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且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磋商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或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或提供声明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行业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 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p>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日至磋商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代理机构于磋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同时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磋商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供应商出具磋商函)</p> <p>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磋商函)</p> <p>5) 已领购本次采购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p> <p>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4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有效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服务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不产生偏离(响应文件中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采购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6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在对应的□打“√”。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性文件

### 2.1 磋商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6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XXXXXXX/包号）项目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份，副本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服务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九十天，成交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异议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号报价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项目报价。（后附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7. 本公司（企业）不属于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8. 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 企业股东构成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		
<b>股东及出资信息</b>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全称)	股东类型 (自然人股东/ 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 份比例

备注：

1. 股东或出资人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及身份证号；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企业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出资方式填写：货物、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股东构成情况，同时打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gsxt.gdgs.gov.cn/>）网页查询的信息截图。
3. 本表格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作无效报价处理。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机构代码：                    机构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供应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粘贴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工程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 2、 .....
- 3、 .....

（根据供应商资格要求完善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本单位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 2.5 资格条件承诺函

备注：以下《资格条件承诺函》模板供资格响应时使用。

#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说明：

- 1、本承诺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2、本承诺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2.6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提交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内；在信用中国（广东珠海）网站（<http://credit.zhuhai.gov.cn>）中不存在近三年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日至报价截止期间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三、商务部分

#### 3.1 供应商综合概况

##### 一、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 总代理或中国总代 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关键货物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电话： 传真：
关键货物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电话： 传真：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 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姓名： 电话： 传真：

### 三、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				

注：供应商应提供业绩证明文件。

###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供应商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

###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规章制度一览表（所列制度均为目前仍在执行的制度，包括质量保证体系和操作管理制度等, 提供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相关规章制度名称	开始执行时间	备注
1			
2			
.....			

### 七、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 八、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_\_\_\_（供应商名称）\_\_\_\_公司在参加在贵司进行的\_\_\_\_（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开办企业综合服务采购项目）\_\_\_\_（项目编号：XXXXXXX/包号）采购中如获成交，我司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本项目供应商须知相关规定向贵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的 200%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另关于我司缴纳成交服务费后开具成交服务费发票的事宜，我司声明如下：

**A:** 如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成交服务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开票信息如下：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为：；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B:** 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于下方（ ）打“√”，并提供资料

（ ）请向我司开具成交服务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为：

1、我司工商注册名称：\_\_\_\_\_（请填写）\_\_\_\_\_

2、纳税人识别号（国税）/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请填写）\_\_\_\_\_

3、注册地址：\_\_\_\_\_（请填写）\_\_\_\_\_

4、办公电话（固话）：\_\_\_\_\_（请填写）\_\_\_\_\_

5、开户银行及账号：\_\_\_\_\_（请填写）\_\_\_\_\_

6、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或加盖了税务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条章的国税登记证扫描件/或在所属国税局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后附）

成交单位联系人：， 手机号：\_\_\_\_\_；

单位地址：电话：传真：\_\_\_\_\_。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磋商文件中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非实质性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5			
6			
7			
8			
9			
10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2.2 服务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响应服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	报价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报价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采购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标注“★”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采购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磋商文件中未设置“★”项服务条款时, 应在此表中第一行直接填写: 本项目未设置“★”项服务条款。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非实质性服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采购规格/要求	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响应的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采购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采购要求。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2、服务承诺书(服务方案承诺书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具体详细，依据用户需求书编制，格式自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总体服务方案
2. 管理计划及实施方案
3. 人员培训管理方案
4. 应急反应能力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报价一览表

### 5.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标的名称	数量	总报价（单位：人民币） 大写及小写
1	报价			小写：¥ 大写：_____元
2	有效期	磋商截止日后的 90 天		
3	备注			

注：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供应商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年终绩效、政策规费、培训费、服务管理费、利润、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一个信封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2 报价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	总价 (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注:

- 1) 此表为服务费报价之明细表，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 供应商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年终绩效、政策规费、培训费、服务管理费、利润、税费以及服务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